消防處與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聯絡會議摘要

(會議日期: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1.1 根據《消防安全(商業處所)條例》改善消防安全

本處代表向各委員報告有關巡查的最新統計數字。

1.2 檢查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進行的保養工程的質素

本處代表向各委員報告由部門進行突擊檢查所得的最新統計數字。

1.3 私人樓宇改善消防安全計劃

本處代表向各委員報告有關執法的最新統計數字。

1.4 第三者認證/產品審批/產品認證

經修訂的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諮詢文件已交予保安局,以供評論。如保 安局沒有進一步意見,本處將展開爲期三個月的第二輪業界諮詢。

1.5 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關花灑分層閘掣上鎖裝置的建議

由於花灑分層閘掣上鎖裝置系統啓用反應良好,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 商會擬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座談會,以進一步介紹有關構思 並提高消防安全意識。(由於無須再作進一步行動,本項目將被刪除。)

1.6 修訂防火裝置守則

本處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修訂火警偵測及警報系統與 BS 5839-1:2002+A2: 2008 的核對表,並已向消防安全標準諮詢小組成員傳閱,以供評論。

1.7 就巡查期間發現懷疑偽造消防安全裝置而採取的行動

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擬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就第三者認證 計劃舉行座談會。

1.8 向防火辦事處呈交持牌處所的FS 251

本處已擬備致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的信件,當中詳述有關的新安排。信件擬稿已交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以便在公布新安排前供該會評論。

1.9 修訂 FS 251

本處已擬備致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的信件,當中詳述有關的新安排。信件擬稿已交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以便在公布新修訂前供該會評論。

2.0 含受管制物質滅火筒於政府憲報內除名

消防處危險品課將就新安排向所有危險品倉庫持牌人,以及持有獲准貯 存第5類第3分類危險品的燃料缸室擁有人/大廈管理公司發出通知書。

2.1 在天台或地板上安裝消防泵的安排

現時在天台或地板上安裝消防泵的安排(見消防處通函第2/2004號)將會 更改,本處將發出通函公布新安排。